

### 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

隨附本文件副本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為[編纂]副本、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一節「25.專家同意書」一段所述的同意書及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一節「11.重大合約概要」一段所述的重大合約副本。

### 備查文件

下列文件副本自本文件日期計起14天(包括當日)內，於一般辦公時間內在趙不渝 馬國強律師事務所辦事處(地址為香港康樂廣場1號怡和大厦40樓)可供查閱：

- (a)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 (b)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編製的本集團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一節；
- (c)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編製有關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報告，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二「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一節；
- (d)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 (e) 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
- (f) Conyers Dill & Pearman (Cayman) Limited所編製概述開曼群島公司法若干方面的意見函件；
- (g) 開曼群島公司法；
- (h) 中國法律顧問所編製的中國法律意見；
- (i) 本公司的香港法律顧問發出的法律意見；
- (j) 賽迪顧問報告；
- (k)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一節內「13.董事」一段所述的服務合約；
- (l)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一節「11.重大合約概要」一段所述的重大合約；及
- (m)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一節「25.專家同意書」一段所述的同意書。